

B056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1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独立董事齐开金、曹桂枝、杨榕均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通讯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曹桂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6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6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138万股变更为8,184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并对《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由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等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以专人送出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12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长曹桂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2021年度内向下列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	期限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及北京分行	5,000	1年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5,000	1年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1年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1年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000	1年
6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	5,000	1年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或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金额将根据公司营运资金的实际情况而定(最终以各家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授信业务为准);授权经营管理层将代表公司签署与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贷款、贴现、抵押、融资、保函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6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6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1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138万股变更为8,184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结合上述变更情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对《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第四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四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五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六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七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八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四十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四十九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四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五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六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七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八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五十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五十九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四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五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六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七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八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六十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六十九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四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五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六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七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八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七十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七十九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四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五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六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七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八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八十九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八十九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九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九十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九十一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九十一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九十二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九十二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38万元变更为人民币8,184万元。

原条款:第九十三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8万元。

修订后:第九十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